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研究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研究工作的通知》（教高司函〔2024〕1号，见附件1）精神，我厅将于近期开展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研究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充分发挥实验室提升学生科学精神、实践能力和创新意识的重要阵地作用，深入开展高校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研究，发挥数字赋能作用，推动实验教学改革，为建设适应新时代人才培养需求的新型实验教学体系提供有力支撑。

二、申报主题

拟围绕以下主题立项，研究期6个月。

（一）实验教学体系研究。针对实验教学理念、教学方法和教学模式的改革创新研究。

（二）实验教学数字化研究。针对数字化实验教学资源的开发建设、技术应用、典型案例、评价机制及智慧实验室的建设思

路、保障体系、发展规划等的研究。

(三) 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国际比较研究。针对国际知名高校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的先进理念、前沿做法、典型经验等的研究。

三、申报名额及程序

(一) 指标限额

2024 年拟立项 20 个左右省级研究项目。原则上“双一流”建设高校推荐数量不超过 2 项，其他高校不超过 1 项。鼓励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实验室建设与实践教学指导委员会组织省内高校联合其他高校及企事业单位共同申报，推荐数量不超过 5 项。

(二) 材料报送

请各单位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前，将《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研究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2，Word 版及盖章扫描件)及《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研究项目推荐汇总表》(见附件 3)发送至联系人电子邮箱，逾期不予受理。

四、其他事项

(一) 经各方推荐、专家论证等程序，我厅拟研究确定并公布省级立项研究项目并择优推荐申报国家级研究项目。

(二) 省级立项研究项目参照省级教改项目予以认定和管理，所有项目务必按期提交研究成果。

(三) 我厅将加强过程指导和结题验收审核,对明显偏离预期目标或质量不符合要求的研究项目予以取消。

联系人 杜敏通、刘璞,联系电话 028-86110643、86110894,
电子邮箱 scgjsysx@126.com。

- 附件 1.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研究工作的通知(教高司函〔2024〕1号,另附)
- 2.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研究项目申报书
- 3.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研究项目推荐汇总表

